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045

证券简称：国光电器

编号：2014-38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4年12月12日上午11:00-12: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4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4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艾菲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议，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两项议案：

1.关于股东提名的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资格的议案。

对广东国光投资有限公司提名的刘宇红女士、PRDF NO.1 L.L.C 提名的文迪女士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经监事会核查，刘女士、文女士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同意刘宇红女士、文迪女士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会议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会议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该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国光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二日

附：

监事候选人简历

刘宇红女士 公司现任监事，中国籍，1978年出生，大专学历，会计中级职称，有15年财务工作经验，2006年进入公司，曾任公司财务会计师、成本主管等职务，现任内审部经理、电池事业部财务经理，兼任广东国光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广东国光电子有限公司监事、广州仰诚精密电子有限公司监事、广州国光智能电子产业园有限公司监事。刘宇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证券交易所的处罚，也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相关情形。

文迪女士 曾用名“文艳芬”，公司现任监事，香港居民，1974年生，大专学历。文女士现为广东恒达公司财务经理，有多年经营管理和财务管理工作经验。文迪女士与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证券交易所的处罚，也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形。